# 通 知

各答辩记录员：

首先，感谢大家支持教务科工作，愿意来参与毕业论文答辩过程。请大家仔细查看下列注意事项：

1. 请答辩记录员按照《2021 届毕业设计（论文）论文答辩记录员分组情况统计表》上要求领材料的时间（4月20日中午12:30—13:00）准时到人文学院教务科23-406领取答辩材料。
2. 请答辩记录员现场手填答辩记录或自带笔记本电脑现场打字填写答辩记录。
3. 答辩记录员应服从答辩老师的指挥安排，两人互相配合，在**答辩记录**上记录答辩学生情况，并提醒老师在**成绩评审表（答辩组用）**相关内容上签字、打分数和写评语。
4. 答辩记录员需配合答辩老师，对答辩学生材料进行最后整理，并于答辩结束当天将本组学生答辩记录的电子版以“班级+学生姓名”打包发给所在答辩组组长。做好答辩信息保密工作。
5. 请答辩记录员坚持到最后，中途不许离开，做好毕业班同学答辩记录。

最后，教务科非常感谢大家的参与，辛苦各位同学。

人文学院教务科

2020年4月15日